

臺中市東區力行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體育班甄試入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(一) 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。

(二)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3 月 6 日中市教體字第 1140018912 號函。

二、招生人數：四升五年級正取 25 人，備取 6 人；五升六年級正取 5 人，備取 3 人。

三、招生項目：

| 年級 | 項目 | 正取人數 | 備取人數 | 備註 |
|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|
| 四升五 | 棒球 | 9 | 2 | 1. 若各組有招生不足之情形，名額可流用。 2. 總成績未達 6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3. 若正取生有未報到情形，則由備取生遞補，以每班不超過二十五名學生為限。 |
| | 女童排球 | 8 | 2 | |
| | 田徑 | 8 | 2 | |
| 五升六 | 棒球 | 3 | 1 | 1. 若各組有招生不足之情形，名額可流用。 2. 總成績未達 6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3. 若正取生有未報到情形，則由備取生遞補。 |
| | 女童排球 | 1 | 1 | |
| | 田徑 | 1 | 1 | |

四、報考資格：

(一) 報考四升五年級甄試，為設籍臺中市公私立國民小學之四年級在籍學生。

(二) 報考五升六年級甄試，為設籍臺中市公私立國民小學之五年級在籍學生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114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21 日，上班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、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力行國小(臺中市東區進化路 223 號)學務處體育組魏兆廷組長，
電話：04-23604412，分機 724。

七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限親自或委託現場報名，通訊或電話報名概不受理。

(二) 報名簡章可自行在本校網站下載，或洽力行國小警衛室、學務處領取。

(三) 填寫報名表、准考證(自貼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正面相片二張)、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一)。

(四) 繳交資料審核通過再發予准考證。

八、甄試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114年3月29日上午8時30分前報到，8時45分進行試務說明，9時開始測驗。測驗場地於力行國小運動場，若下雨則改至半戶外風雨球場。甄試日程表以准考證及學校通知為準。

(二)甄試日期當天考生若參加縣市級以上競賽，得告知本校，由本校另行安排測驗時間。

九、甄試內容：

| 棒球術科測驗 | 女童排球術科測驗 | 田徑術科測驗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. 六十公尺測驗 | 30% | 1. 六十公尺測驗 | 30% |
| 2. 折返跑測驗 | 30% | 2. 立定跳遠測驗 | 30% |
| 3. 投擲測驗 | 40% | 3. 球感測驗〈用低手將施測者拋出的排球擊回〉 | 40% |

十、錄取標準：總成績未達60分者，則不予錄取。

十一、放榜日期：榜單於114年4月7日下午5時前，公佈於力行國小力學樓川堂佈告欄及學校網站，並寄發成績通知單。從放榜公告後到4月9日下午5時前，可向本校學務處提出成績複查查詢。

十二、錄取報到日期：

報到日期114年4月10日起至4月11日，上午9時至12時，持錄取通知書及體育班學生家長同意書至力行國小學務處報到。錄取者若未依指定時間報到，將以棄權論。如有缺額，由學校自備取名單中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，備取遞補報到日期另以電話通知。

十三、附註：

(一)考生錄取後，應參與並配合本班之專項訓練及出賽。

(二)若有心臟病、癲癇、氣喘、脊椎畸形發展等不適於運動學習者，為顧及健康，報考前請慎重考慮。

(三)辦理報到時簽立「體育班學生家長同意書」，凡違反本校體育班相關規定，依規究辦，不得異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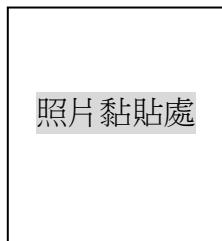
(四)體育班學生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，非依學區就讀者，應返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就讀。

臺中市東區力行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體育班甄試入學報名表

編號： (此欄請勿填寫)

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|-------|----|
| 報考班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升五年級 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升六年級 | | | | |
| 姓 名 | | 性 別 | | 身 高 | cm | 體 重 | kg |
| 身分證字號 | | | 出 生 年 月 日 | 年 月 日 | | 照片黏貼處 | |
| 聯絡地址 | | | | | | | |
| 聯 絡 電 話 | (家) (手機) | 監 護 人 簽 名 | | | | | |
| 報考項目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棒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童排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田徑 | 就 學 讀 校 | 國民小學 年 班 | | | | |

臺中市東區力行國小 114 學年度 體育班甄試入學准考證



准考證號碼：_____

姓 名：_____

| 甄試日程表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14 年 3 月 29 日 (星期六) | | | | |
| 8：30 | 量測體溫、報到、做暖身操 | | | |
| 8：45 | 宣布考試注意事項 | | | |
| | 分組 同 時 進 行 術 科 測 驗 | 棒球 | 女童排球 | 田徑 |
| 09：00 11：00 | | 1. 六十公尺測驗 2. 折返跑測驗 3. 投擲測驗 | 1. 六十公尺測驗 2. 立定跳遠測驗 3. 球感測驗(用低手將施測者拋出的排球擊回) | 1. 六十公尺測驗 2. 立定跳遠測驗 3. 投擲測驗 |
| | 備 註 | 1. 考生請於甄試報到時出示此准考證。 2. 甄試時請穿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。 3. 逾時 15 分鐘不到者，以棄權論。 | | |

健 康 聲 明 切 結 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臺中市東區力行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體育班甄試入學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中市東區力行國民小學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委託報名同意書

立委託書人 _____ 因故確實無法親自報名
臺中市東區力行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體育班甄試入學，特委託
_____ 代為辦理報名手續。

此致

臺中市東區力行國民小學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(需檢附委託人及受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)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體育班學生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 經臺中市東區力行國民小學
114 學年度體育班甄試考試錄取，就讀時願遵守體育班相關規
定。

- 一、敝子弟願意遵守學校體育班課程學習及配合專項訓
練之相關規定。
- 二、敝子弟若有毀損校譽及不遵守校隊相關規定，經學校
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予以轉銜處理時，家長不
得異議。
- 三、對於適應不良或無法配合訓練之學生，經溝通無效
後，學校得輔導其轉班或轉校。

此致

臺中市東區力行國民小學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